

债券代码：143720

债券简称：18联泰01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18 联泰 01”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特别提示：

1、根据《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代表本次公司债券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但对于免除或减少发行人在本次债券项下的义务的决议以及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决议，须经代表本次债券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同意才能生效。

2、债权登记日收市时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有表决权的本次债券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

3、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债券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行事的结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券的持有人。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泰集团”、“发行人”或“公司”）于2018年7月11日公开发行了总额为1.00亿元的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8联泰01”或“本期债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作为“18联泰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根据《募集说明书》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约定，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中银证券拟召开本期债券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会议的主

要事项通知如下：

一、债券基本信息

发行人：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18 联泰 01

债券代码：143720

发行规模：1 亿元

回售后存续规模：0.50 亿元

债券期限：本次公司债券的期限为 2 年，附第 1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0 年 7 月 11 日，若投资者在第 1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9 年 7 月 11 日。

票面利率：7.00%。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 2020 年 7 月 11 日。若投资者在第 1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7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信用评级：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会议时间：2019 年 6 月 26 日 15 时（含）至 17 时（含）。

3、召开形式和表决方式：以电讯方式召开，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4、投票方式：记名投票，以电子邮件形式将签字盖章后的表决文件发送至会议指定邮箱的方式表决。

5、会议投票表决电子邮箱地址：chaolei.zhang@bocichina.com

6、债权登记日：2019 年 6 月 25 日（有权参加持有人会议并享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7、参会登记时间：不晚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下午 14:30 前（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受托管理人指定的电子邮件地址，以电子邮件到达受托管理人系统的时间为准）。

8、会务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超磊

电话：010-6622 9000

邮箱：chaolei.zhang@bocichina.com

9、会议投票文件原件寄送方式：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 110 号 7 层

联系人：张超磊

联系电话：010-6622 9000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18 联泰 01”债券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的议案》（附件一）

2、《关于提前偿还“18 联泰 01”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附件二）

四、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登记办法

1、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权利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债券持有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但债券持有人为发行人、发行人的关联方的，应当回避表决。

（2）债券持有人会议每一议案应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议案进行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

（3）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议案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时，不得对议案进行变更。任何对议案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议案，不得在该次会议上进行表决。但经代表本次债券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审议未经公告的议案和/或变更的议案。

2、登记及参会办法

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投票代理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

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1）代理人的姓名；
- （2）代理人的权限；
- （3）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 （4）个人委托人签字或机构委托人盖章。

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投票代理委托书以上内容缺失或者不明确的，视为债券持有人放弃表决权，代理人已作表决的，作废处理。（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四）。

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需将本通知所附的参会回执（参会回执样式，详见附件三）及上述相关证明文件的电子版文件，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 14:30 前发送至会议指定邮箱：chaolei.zhang@bocichina.com。前述文件送达时间以电子邮件到达指定邮箱系统的时间为准，一经送达即视为参会。

3、联系方式

本次会议召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超磊

电话：010-6622 9000

邮箱：chaolei.zhang@bocichina.com

五、表决程序及效力

1、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表决票样式，详见附件五）。

2、债券持有人应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 17:00 前将表决文件通过电子邮件送达受托管理人（以电子邮件到达指定邮箱系统的时间为准），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投票文件的已办理出席登记的债券持有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将计为“弃权”。同时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 17:00 前将投票文件原件（包括附件三、附件四与附件五）送达至受托管理人指定地址（本次表决方式以电子邮件形式将签字盖章后的表决文件发送至会议指定邮箱的方式表决，投票文件原件应保持与电子邮件表决文件一致）。

3、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若通过通讯方式多次投票表决，将以第一次收到的有效投票为准。

4、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审议事项表决时，应投票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未选、多选、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次公司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5、每一张“18 联泰 01”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有一票表决权。

6、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所作出的决议，议案一和议案二须经代表本次公司债券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7、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时，不得对议案进行变更，任何对议案的变更应视为一个新的议案，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8、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

（附件一、二、三、四、五附后）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附件一

关于“18 联泰 01”债券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的议案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发行人”）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公开发行了“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称“18 联泰 01”），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8 联泰 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根据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约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至少在会议日期之前十个交易日在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但经代表本期债券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会议通知公告的日期可以不受上述十个交易日期限的约束。

为进一步保障债券持有人权益，发行人提议“18 联泰 01”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不晚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发布会议通知，并于 6 月 26 日召开会议，即不受十个交易日期限的约束。

本议案通过与否将作为“18 联泰 01”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是否有效的前提条件，即本议案经过代表本期债券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通过后，本次会议有效，会议可继续审议表决议案二；若本议案未获得代表本期债券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通过，本次会议无效，不再对议案二进行审议表决。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二

关于提前偿还“18 联泰 01”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发行人”）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发行了“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称“18 联泰 01”），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8 联泰 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截至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结束，本期债券回售金额为 0.5 亿元，回售后本期债券余额为 0.5 亿元。

考虑到“18 联泰 01”债回售后剩余存量较小、流动性大幅下降，为维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发行人拟提前兑付本期债券剩余本金及应计利息。现将具体方案说明如下：

一、本次债券约定的本息兑付方法如下：

债券期限：本次公司债券的期限为 2 年，附第 1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0 年 7 月 11 日，若投资者在第 1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9 年 7 月 11 日。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7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在第 1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的 7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提前偿还方案如下：

鉴于本期债券回售后存续金额较小、流动性大幅下降，为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现将本期债券提前兑付方案公告如下：

1、提前兑付本金：50,000,000.00 元

2、提前兑付价格：本金按照面值进行偿付；

3、提前兑付日：不晚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公司将于兑付日前第 7 个交易日发布提前兑付本金及利息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兑付日以公告为准。

6、提前兑付利息：本次每张债券应付利息按下列公式计算：债券面值×债券利率×本次计息期限÷365天。即每张债券应付利息为：100元/张*7.00%*(自2019年7月11日至兑付日前一日天数)/365天，金额保留到小数点后五位，具体兑付金额以公告为准。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三

“18 联泰 01”2019 年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兹确认本人/本单位或本人/本单位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将出席“18 联泰 01”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持有人（签字或盖章）：

如债券持有人是证券投资产品的，请资产管理人同时注明证券投资产品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本期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持有“18 联泰 01”张数（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参会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2019 年 月 日

附件四

“18 联泰 01”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18 联泰 01”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序号	会议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18 联泰 01”债券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的议案			
2	关于提前偿还“18 联泰 01”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 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任一栏内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 2、如果委托人不做具体指示，视为代理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 3、如本授权委托书指示的表决意见与表决票有冲突，以本授权委托书为准，本授权委托书的效力视同表决票。

委托人签名（法人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有债券张数（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18 联泰 01”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18 联泰 01”债券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时间的议案			
2	关于提前偿还“18 联泰 01”债券募集资金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个人（签章/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章/签字）：

持有本次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 100 元为一张）：

表决说明：

1.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并且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2.未选、多选、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决的表决票、表决票上的签字或者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记为“弃权”。